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2月23日以书面、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于2023年2月27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8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易晓荣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之日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分别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公告》（2023-013）。

二、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